

博罗县民政局 文件

博罗县民族宗教事务局

县民政局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县社会组织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的公告

根据《博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博罗县全面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博府办函〔2018〕4号）部署，现将县民政局、县宗教局开展 2019 年县社会组织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抽查时间及对象

（一）抽查时间：即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抽查名单。经随机抽取 3 个单位为检查对象，分别为：博罗县道教协会、博罗县佛教协会、博罗县普福慈善会。

二、抽查内容

（一）县民政局。1、是否存在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、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》，或

者出租、出借社会团体印章、民办非企业单位印章的行为；2、是否存在超出其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进行活动的行为；3、是否存在拒不接受或者不按照规定接受监督检查的行为；4、是否存在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的行为；5、是否存在设立分支机构的行为；6、是否存在从事营利性的经营活动的行为；7、是否存在侵占、私分、挪用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资产或者所接受的捐赠、资助的行为；8、是否存在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收取费用、筹集资金或者接受使用捐赠、资助的行为。

（二）县宗教局。1、宗教活动场所的设立、审批、登记；2、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新建建筑物；3、大型宗教活动的组织开展；4、宗教团体、宗教活动场所办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。

三、检查的方式

现场检查、听取基本情况介绍和材料核查等。

四、检查对象需准备材料

（一）社会组织登记证书、章程原件；分支机构相关资料；

（二）工作总结及财务报表；

（三）社会组织机构设置及负责人职责分工情况说明；

（四）各项规章制度；

（五）重大经济事项的决策程序或相关会议记录；

(六) 其他与检查有关的资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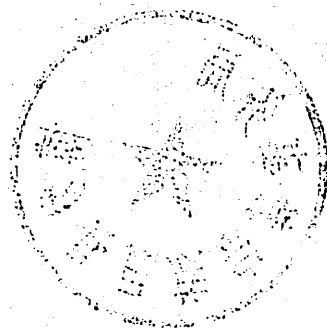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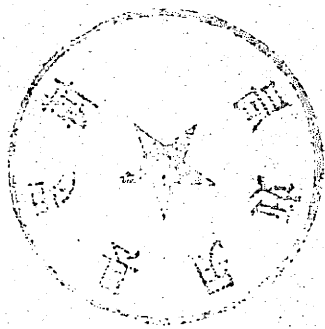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其他事项

被随机抽检的全县性社会组织应当积极配合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并根据检查需要提供相关资料。在抽查检查完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，将抽查检查结果通过录入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。

咨询电话：6636565（县民政局） 6206328（县宗教局）



2019 年 11 月 12 日



1951.11.15